附件3-3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华侨联络及活动经费

市级预算部门：江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填报人姓名：黄远雁、张文正

联系电话：3329461、3329932

填报日期：2022.4.30

1. **项目概况**

### 海外及港澳台侨团联络及活动经费：

为引导海外侨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侨务工作的重要论述，采取多种形式向海外侨胞讲好中国共产党故事、中国制度故事和改革开放故事，引领侨界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着力加强海外联谊，积极服务一带一路倡议与对接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发展，助力我市建设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为此，在海外联谊活动项目下开展相关工作，负责接待和联系海内外侨胞、港澳台同胞工作，联系海内外侨团和港澳台侨界社团工作；负责掌握海内外侨情动向，收集和建立侨情信息资料；组织开展海内外侨胞、侨团的交往和联谊活动；联系服务侨联海外顾问、海外委员及港澳台荣誉主席、顾问、常委、委员；负责开展和协调各级侨联组织对台工作和港澳侨界工作；负责侨联机关外事工作；联系和指导联谊联络类直属社团组织。项目经费预算16.2万元。

### 经济及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管理经费：

市侨联经济科技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和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与巩固我市侨联改革成果结合起来，积极服务一带一路倡议与对接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发展，全力以赴推进以侨引资引智引才工作和护侨维权工作，助力我市科技人才创新发展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为此,2021年拟在经济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管理活动项目下开展相关工作，本项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团结动员新侨力量，服务经济社会建设。**在全市侨联系统进行基层经济、科技工作和新侨企业调研，开展直接面对侨资侨属企业的专题调研和定期上门走访服务活动。学习吸收借鉴先进兄弟市人才科技工作做法，提升服务水平，凝聚广大新侨海归力量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2、聚焦新侨创新创业，服务创新驱动发展。**通过联系、指导、支持市留学生联谊会等涉新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人才科技创新对接分享会，拟举办侨资(含留学生)企业分享会等活动，积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发展，吸引更多海创项目与人才落户我市，为我市经济发展打下坚实的人才基础。

**3、依法维权护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为充分发挥市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和全市涉侨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作用，拟举办护侨维权人员培训班，以提高全市侨联系统信访维权队伍的能力，更好依法维护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在国内的合法权益，夯实全国第一侨乡品牌基础，促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的主要实施依据包括江门市侨联三定方案（江机编〔2017〕16号）、《关于加强欧美同学会(留学人员联谊会)建设的意见》（中办厅字[2016]18号）、《广东省侨联改革方案》（粤办发[2017]18号）、《江门市侨联改革实施方案》（江改办发[2018]2号）、《中共江门市委办公室关于调整江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指责机构编制的通知》（江办发[2019]22号）、江门市委办关于印花《贯彻落实市第十四次党代会重要部署责任分工安排》等文件。项目预算金额13.77万元，预期绩效目标实现涉侨法律培训人次100人，向海外和港澳人才宣传江门市人才政策人数100人，组织海外、港澳侨青、青少年参与活动人数100人，协助联系海外和港澳人才3批次，侨务工作完成及时率大于或等于90%。

1.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海外及港澳台侨团联络及活动经费：**

**（一）投入。**本项目相关活动根据上级侨联工作要求和江门侨联工作计划开展，组织的相关活动采取科室讨论出具方案—报分管领导审核修改—形成可行性操作方案等步骤，确保节约和成效兼顾。

**（二）过程。**所有活动开支严格执行财务管理相关规定，按计划推进工作进度，确保如期完成工作任务和资金支付。

**经济及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管理经费：**

**（一）投入。**主要包括财政资金分配及其支出项目确定（论证决策充分性）、目标设置及确认（目标设置完整性、目标设置相关性、目标设置可衡量性）、保障措施（制度完整性、资金安排合理性）等内容。

**1、积极开展侨界创新创业调研。**根据《广东省侨联改革方案》粤办发[2017]18号、《江门市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通知（江发[2011]3号）、《市侨联三定方案》江机编[2017]16号等文件要求，市侨联将拓宽留学归国人员发展渠道,创新吸纳方式,积极做好留学归国人员发展引进工作,不断增强吸引力、凝聚力、影响力。

**2、搭建侨界创新创业平台。**根据《广东省侨联改革方案》粤办发[2017]18号、《江门市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通知（江发[2011]3号）、《市侨联三定方案》江机编[2017]16号等文件精神，为做好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和吸引更多新侨、海归项目落户我市，助推科研成果转化，带动我市经济发展转型升级，定期举办人才科技创新分享会。

**3、凝聚服务留学归国人员。**根据《关于加强欧美同学会(留学人员联谊会)建设的意见》（中办厅字[2016]18号）文件精神和党的群团工作会议要求，市侨联支持江门市留学生联谊会（江门市欧美同学会）发展壮大。该会是党领导的，以高学历、高层次留学人员为主体自愿组成的、统战性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意见》强调要坚持质量和数量并重,加强留学生队伍培养锻炼,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归国留学人员代表人士队伍。为此将支持江门市留学生联谊会举办各类创新创业、人才分享会。

**4、开展维护侨益工作。**根据《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关于印发〈涉侨纠纷诉调对接工作规范（试行）〉通知》（江中法[2018]144号）精神和全市涉侨矛盾纠纷处理机制的建设要求，联合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等部门举办护侨维权人员培训班。充分发挥市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和涉侨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室的诉调对接作用。

**（二）过程。**

（一）根据《〈市直机关和事业单位省内乘用非公共交通工具出差定额包干管理办法〉的通知》（[2018]69号）、《关于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问题的补充通知》（江财行[2016]15号）文件要求， 3人到各市区、镇街、村社区基层调研计划每月1次共12批次,每次1天，总预算为7920元。

市内调研费用预算：

（120+100）\*12\*3\*1=7920元

（二）根据《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办法》（江财行[2018]37号）文件精神，2021人才科技创新分享会（暂定名）将以会议费支出费用，每季度举办一次，预计总参会人数约120人，费用标准为550元/人·天，总预算为66000元。费用组成包括：

1、住宿费,按30人住宿计算，340元/人·天，共10200元

2、餐费，按120人用餐计算，130元/人·天，共15600元

3、其他费用，包括活动策划费、场地布置费、印刷费、物料制作费，共40200元。

（三）根据《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江财行[2017]48号）文件精神，2021侨资（含留学生）企业骨干培训班（暂定名）将以培训费支出费用，预计参加人数约70人，费用标准为130元/人·天，预算费用14700元。费用组成包括：

1、餐费：70人，标准130元，计9100元；

2、矿泉水、布场、印刷、劳务费等共5600元。

（四）根据《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江财行[2017]48号）文件精神，2021护侨维权培训班（暂定名）将以培训费支出费用，预计参加人数约50人，费用标准为550元/人·天，预算费用48380元。费用组成包括：

1、住宿费。按50人住宿计算，340元/人·天，共17000元

2、伙食费。按50人用餐计算，130元/人·天，共6500元

3、其他费用，包括场地布置费、印刷费、物料制作费等，共24880元。

**三、项目绩效情况**

**海外及港澳台侨团联络及活动经费：**

（一）项目全年共举办联谊交流活动多场、组织一期跨越3个国家华裔青少年的夏令营、组织多场海外侨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坚持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海外联谊工作正常开展。

（二）项目坚持问题导向，将活动做深做实，根据侨界反馈的新情况新问题，想法设法切实为侨界解决实际困难，得到侨胞广泛好评。

（三）项目充分考虑疫情影响，采取创新方式，充分用好线上平台和海外华文媒体、海外网红等资源，讲好江门故事，协助做好国际传播工作。

**经济及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管理经费：**

1. **产出指标分析**
2. **产出指标一，涉侨法律培训人次。**已完成指标，承办广东省侨联涉侨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推进会暨民法典宣讲活动，组织全省法顾委成员、江门四市三区归侨侨眷、侨界青年、留学归国人员代表等120余人参加，推广宣传我市维护侨益成效与做法
3. **产出指标二，向海外和港澳人才宣传江门市人才政策人数。**已完成指标，举办“大湾区的机遇与挑战——利用大数据配合内地政府政策落地大湾区”、协办“520人才节”科技人才政策成果分享会、侨创南粤“融资、融智、融未来”资本对接及项目路演活动等多项活动，向超过200名海外、港澳青年宣传我市人才政策。
4. **产出指标三，海外、港澳侨青、青少年参与活动人数。已完成指标。**已完成指标，举办“大湾区的机遇与挑战——利用大数据配合内地政府政策落地大湾区”、协办“520人才节”科技人才政策成果分享会、侨创南粤“融资、融智、融未来”资本对接及项目路演活动等多项活动，组织超过200名海外、港澳青年宣传我市人才政策。

**4、产出指标四，侨务工作完成及时率。**已按时按量按质完成上级交办及本部门计划内的侨务工作，完成率大于90%。。

**（二）效果指标分析**

**1、效果指标一，协助联系海外和港澳人才批次。**已完成指标，走访、调研我市侨资、海归企业20家，联系海内外高层次人才8人并推荐申报国家级人才奖励。

**四、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

**海外及港澳台侨团联络及活动经费：**

（一）强化海内外侨界群众的思想政治引领和为侨服务工作，传递党和政府对侨胞的关爱，解决侨界急难愁盼的问题。

（二）围绕对外联络交流做好海外侨胞互联互通工作。拓展“一带一路”、欧美国家、太平洋岛国等重点地区工作，利用侨资源推动双边经贸合作和人文交流；开展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的对外文化交流活动，服务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

（三）搭建海外华文媒体联盟，拓宽海外传播渠道。组建中国侨都海外华文媒体联盟,设立江门市联海侨界媒体交流中心，开展侨界媒体采风活动，运营江门侨联视频号，形成内外宣传合力。

（四）依托参政议政平台发“侨声”服务侨胞。激发海外侨胞积极参与中国经济社会建设的热情，发挥侨联纽带作用，讲好中国故事、传播中国声音，增强海外侨胞对中国未来发展的信心。

**经济及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管理经费：**

**(一）筑牢维护侨益工作根基。**认真筹备并做好广东省侨联涉侨纠纷多元化解推进暨民法典宣讲活动的会务工作，总结并向全省推广江门涉侨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经验。跟随市侨联主要领导到深圳等地调研学习，起草《华侨华人公共法律服务国家平台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建议打造华侨华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打通国内外涉侨法律服务脉络。在全市范围内组建8个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创建全省首家检侨联络站，建立涉侨纠纷诉调对接工作室45家，建立护侨维权队伍，特邀调解员57名，以实际行动筑牢维护侨益工作根基。

**（二）打造侨界创新创业高地。**协助举办RCEP启航合作发展系列活动。加强与9个“联络五邑”海外工作服务站对接, 开展留学归国人才项目引进，促成20个合作意向项目，涵盖生物科技、环保制造、文化产业等领域。2021年联合市人社局、市人才工作局等部门举办“爱你人才”沙龙日、“南粤“融资、融智、融未来”资本对接及项目路演等活动9场，吸引侨青、海归等高层次人才投身江门经济社会发展大潮。

**（三）凝聚服务留学归国人才。**起草“关于支持建设江门留学生创业园”的政协提案，由政协委员林蔚然在年初的市政协会议上提出，并通过座谈交流、电话咨询、实地考察等方式跟踪办理该提案，以实际行动支持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吸引更多优秀留学归国人才落户江门。依托江门市留学生联谊会平台，发挥市侨联的阵地和网络优势，近年来举办留学归家活动中心挂牌暨知己知彼——投资者看BP的思维模式分享会等各类活动64场次，新联系留学归国人员62人，凝聚服务我市留学归国人才，进一步扩大高层次人才工作覆盖面。推荐9名留学归国人才申报国家级奖励，成功协助海归创业者李健强申请获得高层次人才创业团队资助40万元。

1. **存在问题及建议**

**海外及港澳台侨团联络及活动经费：**

（一）存在问题：1、受新冠疫情影响，海外侨情出现较大变化，很多侨团提出支援抗疫物资的请求，采购物资和国际邮寄费较高，项目经费无法支撑；2、本年度开展线上联谊活动较多，需要对线上会议室进行硬件改造升级，所需费用较高，年度资金较难安排；3、线上活动海外乡亲参与范围不够广泛；4、线下活动创新形式不够。

（二）改进措施或有关建议：1、增加项目资金，适当支持海外乡亲抗疫；2、设立开展线上联谊专项资金；3、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时，要充分考虑疫情因素，灵活采取多种活动形式。

**经济及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管理经费：**

**（一）存在问题**

1、受疫情影响，原计划线下举办的活动改为线上举办，对活动网络传输、设备、应用软件租用等需求大增，费用增加。

2、根据疫情防控措施规定，线下会议增加参合人员核酸检测，间隔用餐、单间住宿等防疫费用，活动成本增加。

3、线上活动留学归国人员、高层次人才参与范围不够广泛，线下活动创新形式不够。

4、联系留学归国人员、高层次人才数量仍较少，项目、人才的后续服务跟进未够深入。

**（二）改进措施或有关建议**

1、建议增加线上会议软件、耗材采购和防疫相关费用。

2、严格按照会议标准，控制参会人数，精简物料制作，降低使用成本，更新线上活动场所的硬件设施，提高活动成效。

3.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时，充分考虑疫情因素，灵活采取多种活动形式。

4.增加走访侨资、海归企业的数量，提高联系人才、项目的数量

5.建立工作台账，及时做好落地项目和人才的跟进。

**六、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

**海外及港澳台侨团联络及活动经费：**

2021年，联谊联络部在市侨联党组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海外联谊职责，全力以赴做好党史学习教育海外传播、“我为侨界群众办实事”活动、“亲情中华网上夏令营”、筹建江门市联海侨界媒体交流中心、运营江门市侨联视频号、完善侨情数据库等工作，主动作为、凝心聚力，为新时期侨联工作作出积极努力。

**经济及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管理经费：**

项目绩效可实现性较强，实施方案基本有效，预期绩效具有可持续性，且财政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